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高函〔2021〕478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虚拟教研室试点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虚拟教研室试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21〕10号）要求，进一步探索推进新型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结合《河南省智慧教学三年行动计划》任务安排，经研究，决定启动虚拟教研室试点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河南省智慧教学三年行动计划》为牵引，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核心，以现代化信息技术为依托，试点先行、稳步推进，利用三年时间建设一批类型多样、动态开放的虚拟教研室，建强基层教学组织，引导教师回归教学、热爱教学、研究教学，为我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试点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利用三年时间，建成100个左右理念先进、覆盖全面、功能完备的虚拟教研室，锻造一批高水平教学团队，培育一批教学研究与实践成果，全面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二）年度目标：2021年试点立项建设30个左右省级虚拟教研室，并择优向教育部推荐建设国家级虚拟教研室试点（各高校申报限额见附件1）。

三、试点建设任务

（一）创新教研形态。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探索突破时空限制、高效便捷、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师教研模式，形成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的新思路、新方法、新范式，充分调动教师的教学活力，厚植教师教学成长沃土。

（二）加强教学研究。依托虚拟教研室，推动教师加强对专业建设、课程实施、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评价等方面的研究素养，提升教学研究的意识，凝练和推广教学成果。

（三）共建优质资源。虚拟教研室成员在充分研究交流的基础上，协同共建人才培养方案、教学大纲、知识图谱、教学视频、电子课件、习题试题、教学案例、实验项目、实训项目、数据集等教学资源，形成优质共享的教学资源库。

（四）开展教师培训。组织开展常态化教师培训，发挥国家级教学团队、教学名师、一流课程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广成熟有效的人才培养模式、课程实施方案，促进一线教师教学发展。

四、试点建设条件

1. 教研室负责人应由国家级或省级教学名师、国家级一流专业负责人、一流课程负责人等高水平教师担任。
2. 教研室成员不少于10人,具有相对稳定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和实践团队。全国性虚拟教研室必须有中西部高校教师参与。
3. 教研室所依托专业或课程已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或“一流课程”。
4. 虚拟教研室应已有实体教研室建设基础。

五、试点建设要求

(一) 精心谋划部署。建设虚拟教研室是信息化时代新型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重要探索,是全面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有效途径,是解决新形势下高校教学及科研活动中跨学科师资配备、科研团队知识结构等问题的重要手段,各学校要高度重视起来,以智慧教学平台为依托,及时调整教育教学发展理念,谋划长远发展,把虚拟教研室的建设提上日程、纳入规划,确保虚拟教研室建设的成果体现于教改、体现于课堂、体现于学生。

(二) 积极鼓励引导。要引导广大教师秉持开放性心态,打破学科专业壁垒,促进师资交叉、课程融合、资源共享、协同创新,为虚拟教研室的建设夯实思想基础;要鼓励广大教师对专业建设、课程实施及教学内容、方法、手段等方面的研究探索,充分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形式多样的教研模式,创新教研形态、

加强教学研究、共建优质资源，不断深化开展教学实践创新，不断改进完善教学研究成果，持续提升发展个人教学能力。

（三）研拟建设办法。虚拟教研室的建设，应紧扣河南省战略规划根本需求，聚焦新时代学校人才培养关键问题，探索跨专业、跨学科、跨校际的开放合作，通过构筑多层次、多学科领域、多类型的新型基层教学组织体系，充分激活各方资源，凝聚创新思维。各学校要通过开拓性、创新性研讨，深入研究建设思路，认真拟制建设方案，促进学科交叉和技术融合，进一步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质量。

（四）提供保障支持。对获批立项建设的虚拟教研室，高校能够为虚拟教研室运行提供必要的保障措施，给予政策及经费支持，在教师教学工作量认定、绩效考核等方面明确激励机制，并在本科教学建设项目申报等方面给予一定程度的倾斜，保障虚拟教研室建设及教研活动顺利开展。虚拟教研室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各高校负责虚拟教研室的日常管理，教育厅将组织对立项的虚拟教研室进行考核。对建设期满、通过验收且考核优秀的虚拟教研室给予一定奖励并正式确定为省级虚拟教研室。

六、材料报送时间及方式

1. 请各高校填写《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推荐表》（附件 2）、《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申报统计表》（附件 3）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将纸质版加盖公章后发送至省教育厅高教处，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 11 号，省政府办公楼

D825 室，邮编 450018（仅接收 EMS，其它形式邮寄不予接收）。

2. 请各高校结合自身实际研拟《虚拟教研室建设办法》，经学校主要领导审核后加盖公章，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刘克桥 0371-69691868

王灵修 0371-69691869

电子邮箱：LKQ@haedu.gov.cn

附件：1. 河南省本科高校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推荐限额
2. 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申报汇总表
3. 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推荐表

2021 年 8 月 3 日

（主动公开）

附件 1

河南省本科高校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推荐限额

序号	学校名称	推荐限额
1	郑州大学	3
2	河南大学	3
3	河南农业大学	2
4	河南师范大学	2
5	河南科技大学	2
6	河南理工大学	2
7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2
8	河南中医药大学	2
9	河南工业大学	2
10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2
11	郑州轻工业大学	2
12	信阳师范学院	2
13	新乡医学院	2
14	中原工学院	2
15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2
16	河南科技学院	2
17	南阳师范学院	2
18	安阳师范学院	2
19	洛阳师范学院	2
20	商丘师范学院	1
21	周口师范学院	1
22	河南城建学院	1
23	许昌学院	1
24	平顶山学院	1
25	安阳工学院	1
26	南阳理工学院	1
27	黄淮学院	1

28	河南工程学院	1
29	新乡学院	1
30	洛阳理工学院	1
31	河南警察学院	1
32	郑州师范学院	1
33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1
34	铁道警察学院	1
35	信阳农林学院	1
36	河南财政金融学院	1
37	河南工学院	1
38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	1
39	黄河科技学院	1
40	郑州科技学院	1
41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1
42	商丘学院	1
43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1
44	商丘工学院	1
45	郑州商学院	1
46	黄河交通学院	1
47	郑州财经学院	1
48	安阳学院	1
49	信阳学院	1
50	郑州工商学院	1
51	郑州西亚斯学院	1
52	河南开封科技传媒学院	1
53	中原科技学院	1
54	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	1
55	河南科技学院新科学院	1
56	郑州经贸学院	1
57	河南科技职业大学	1

附件 2

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申报统计表

序号	推荐单位	教研室名称	联系人		申报类别	
			姓名	联系方式	省级	国家级
1						
2						
3						
4						
5						

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 推荐表

教研室名称： _____

教研室带头人：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教育部高教司制

有关事项说明

申报事宜：1. 申报系统将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 8:00—9 月 24 日 24:00 开放，申报操作指南将于 8 月中旬在高等学校虚拟教研室信息平台（网址：<http://vtrs.hep.com.cn>）发布。2. 此表仅供参考，请以系统填报表为准。

试点建设事宜：为营造虚拟教研室良好发展氛围，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工作将在高等学校虚拟教研室信息平台上进行统一建设与管理。相关建设事宜将于试点建设名单确定后另行通知。

一、虚拟教研室基本情况

(一) 类型					
£课程(群)教学类 £专业建设类 £教学研究改革专题类 £其他					
£校内 £区域性 £全国性 £其他					
£理学类 £工学类 £农学类 £医学类					
£文科类(含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艺术学等) £交叉类 £其他					
(二) 带头人情况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职 务		职 称		高校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近三年为本科生授课情况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改革获奖情况(限填5项)					
(三) 成员情况					
教研室总人数					
成员构成情况					
1. 主要成员一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职 务		职 称		高校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2. 主要成员二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职 务		职 称		高校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3. 主要成员三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职务		职称		高校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4. 主要成员四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职务		职称		高校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5. 主要成员五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职务		职称		高校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四) 建设载体					
课程(群)教学(课程教学类教研室填写, 如有多门课程可复制表单)					
课程名称		授课对象			
学分		核心教材			
课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思想政治理论课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基础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基础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识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理论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实践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课程简介					
专业建设(专业建设类教研室填写)					
专业名称					
专业简介					
教学研究改革(教学研究改革专题类教研室填写)					
教学研究改革主题					

二、建设基础

(一) 实体教研室建设概况			
教研室名称		创建时间	
人数		每学期开展 活动次数	
运行概况(含运行制度、活动组织情况等, 限500字)			
(二) 已有教改成果及推广情况 (含教改项目研究、获奖等情况, 限500字)			
(四) 所在单位支持措施 (包括条件、经费、政策等支持措施)			
(三) 合作单位情况 (选填, 含出版社、企业等参与虚拟教研室建设情况, 限500字)			

三、建设可行性与特色

(一) 建设可行性 (限 500 字)
(二) 建设特色 (限 500 字)

四、建设规划

(一) 建设目标 (限 500 字)
(二) 建设内容 (限 1000 字)
(三) 预期成果 (限 500 字)

五、诚信承诺

本人承诺以上申报信息准确、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虚拟教研室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六、所在学校政审意见

（学校党委负责对本校推荐的虚拟教研室带头人及建设内容进行政审，出具政审意见并加盖党委印章。带头人政审意见内容包括政治表现、是否存在违法违纪记录、师德师风、学术不端、五年内是否出现过重大教学事故等问题；教研室建设内容审查包括价值取向是否正确，对于我国政治制度以及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等理解和表述是否准确无误，对于国家主权、领土表述及标注是否准确，等等。）

学校负责人（签字）

（党委公章）
年 月 日

七、单位推荐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